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本公司股票 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债券代码:126019 债券简称:09长虹债

编号:临2015-012号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4月28日，本公司收到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扬投资”）《关于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本公司股票的函》（以下简称“函”，该“函”

函称：虹扬投资于2015年4月2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本公司股票750,000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16%。现将虹扬投资购买本公司股票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虹扬投资前期购买公司股票情况**

1、虹扬投资自2011年10月28日至2011年10月31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

易系统购买本公司股票25,831,137股，购买股票的平均价格为261.61元/股。

虹扬投资于2011年10月31日来函表示，自发函日起未来三年内，虹扬投资股东每年年度将以不低千工资收入的30%的资金向虹扬投资继续增资，增资资金将全部用于虹扬投资在二级市场购买四川长虹股票；虹扬投资累计持有四川长虹股份比例合计不超过四川长虹总股本的5%；合本次购买股份；虹扬投资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的情况下投资操作。虹扬投资还承诺，自发函日起未来三年内，虹扬投资持有的四川长虹股票将不通过任何市场方式减持。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1年11月1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虹扬投资于2013年7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13,625,

048股，购买股票的平均价格为1.89元/股。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7月9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3、虹扬投资于2014年11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1,322,

000股，购买股票的平均价格为4.85元/股。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4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虹扬投资本次增持的主要内容**

1、虹扬投资股东向虹扬投资增资的情况

按照前期间作出的“各股东每年度以不低千工资收入的30%的资金向虹扬投资增资”的承诺，虹扬投资股东自筹资金4542.22万元（未低于2014年工资收入的30%）对虹扬投资

进行了增资，并于2015年4月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前，虹扬投资注册资本为9903.14万元，本次增资后，虹扬投资注册资本为10445.36万元。

**三、本次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虹扬投资于2015年4月2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 75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本次增持后，虹扬投资持有公司股票40,785,18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84%，本次增持后，虹扬投资持有公司股票41,535,18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05%。

**四、本次增持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进行增持。

**五、本次增持股票价格**

平均增持价格为7.15元/股。

**六、承诺履行情况**

1、虹扬投资于2011年10月31日承诺的增持计划为：“自发函日起在未来三年内，虹扬投资各股东每年度将以不低于工资收入的30%的资金向虹扬投资继续增资，增资资金将全部用于虹扬投资在二级市场购买四川长虹股票；虹扬投资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的情况下投资操作。虹扬投资还承诺，自发函日起未来三年内，虹扬投资持有的四川长虹股票将不通过任何市场方式减持。”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1年11月1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虹扬投资于2013年7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1,322,

000股，购买股票的平均价格为4.85元/股。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7月9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3、虹扬投资于2014年11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1,322,

000股，购买股票的平均价格为4.85元/股。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4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七、虹扬投资本次增持的主要内容**

1、虹扬投资股东向虹扬投资增资的情况

按照前期间作出的“各股东每年度以不低千工资收入的30%的资金向虹扬投资增资”的承诺，虹扬投资股东自筹资金4542.22万元（未低于2014年工资收入的30%）对虹扬投资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编号:临2015-016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5-016

关于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2015年4月29日，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gggzy.gov.cn）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网站（http://www.lahoj.gov.cn）获悉，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以挂牌方式出让位于天河区

广州大道北段的20号地块。

根据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梯”）与广

州市土地开发中心于2012年10月1日签署的《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

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广日电梯可按上述地块的土地出让成交价的65%收取土地补偿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sse.com.cn）披露的《2014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截至目前，该补偿协议的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一、《补偿协议》至今为止的执行情况**

1、广日电梯于2012年11月28日收到广日电梯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部分预付

补偿款379,773,348.43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3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gt;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3-046。

2、广日电梯于2012年1月12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剩余预付

补偿款1,040,000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2年4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gt;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2-051。

3、广日电梯于2013年11月28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剩余预付

补偿款379,773,348.43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3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gt;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3-046。

4、2015年2月10日，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网站发布了《关于公布广州市2015年建设用地使用计划的通告》网址: http://www.lahoj.gov.cn)，该宗地被纳入《广州市2015年建设用地使用计划》。

5、2015年4月29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网站发布公

告，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网站发布了《关于公布广州市2015年建设用地使用计划的通告》网址: http://www.lahoj.gov.cn)，该宗地被纳入《广州市2015年建设用地使用计划》。

**二、本次挂牌出让的土地情况及挂牌时间**

1、根据《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关于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穗国土房挂告字[2015]9号），挂牌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如下：

宗地 编号	宗地 坐落	土地 用途	宗地面积 (平方米)	容积率	计算容积 率单建建筑面积 (平方米)	挂牌起始价 每平方米 (万元)	增价幅 度(万 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天河 区 大 道 北 路 920 号 地 块	二类商 业用地 (R2) (B1), 体育用 地(B4), 小学用 地(A4), 商业用 地(M1), 体育用 地(M2), 小学用 地(S2)	二类居住 用地 (S1)1981平 方米,商业 用地7931平 方米,小学 用地3525平 方米(不含 地下室)	AT020877 AT020878 AT020879 AT020882	≤2.8 ≤2.6 ≤2.6 ≤2.6	≤238608, 100023(含 公建配套 面积),商 业建筑面 积138855.	381786 2000 77000 96000	2000 96000 12500	人民币 港币 美元
1	天河 区 大 道 北 路 920 号 地 块	二类商 业用地 (R2), 体育用 地(B1), 小学用 地(A4), 商业用 地(M1), 体育用 地(M2), 小学用 地(S2)	AT020877 AT020878 AT020879 AT020882	≤2.8 ≤2.6 ≤2.6 ≤2.6	≤238608, 100023(含 公建配套 面积),商 业建筑面 积138855.	381786 2000 77000 96000	2000 96000 12500	人民币 港币 美元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编号:临2015-017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5-017

关于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刘有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有贵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按公司章程规定，刘有贵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生效。

为了补充公司董事会成员空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有贵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编号:临2015-018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5-018

关于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董事会秘书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2015年4月29日，本公司收到董事刘有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刘有贵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职务，按公司章程规定，刘有贵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生效。

为了补充公司董事会成员空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

程序尽快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有贵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编号:临2015-019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5-019

关于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董事会秘书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2015年4月29日，本公司收到董事刘有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刘有贵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职务，按公司章程规定，刘有贵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生效。

为了补充公司董事会成员空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

程序尽快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有贵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编号:临2015-020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5-020

关于柳州两面针纸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董事会秘书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2015年4月29日，本公司收到董事刘有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刘有贵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职务，按公司章程规定，刘有贵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生效。

为了补充公司董事会成员空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

程序尽快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有贵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